

##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12月28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于2021年1月7日以现场并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董事会就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经书面或传真方式表决，通过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参与投资设立医药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同意公司与上海远大产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福广成都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高科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和达产业基金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杭州福广鸿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9800万元，持有杭州福广鸿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份额的49%，为其有限合伙人。

2、关联董事吕梁先生、李阅东先生、牛战旗先生、亢伟女士回

避表决。

3、独立董事已就本关联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关于参与投资设立医药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4、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吕梁先生代表公司签署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法律文书。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 0 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7日